

**2024 年度**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部门**  
**决算公开**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3
一、主要职责 .....	3
二、机构设置 .....	9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9
第四部分 附件 .....	23
第五部分 附表 .....	4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1
二、收入决算表 .....	41
三、支出决算表 .....	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以及网上信访事项，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的建议。

2. 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 协调处理跨乡镇和县级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县级各部门信访工作和各乡镇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4.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 了解并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指导全县信访工作机构办公自动化建设。

6. 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

交流和联络。

7. 承办县政府信访复查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8.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省市县党代会及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及走好网上群众路线重要指示精神，深化《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力争完成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达 100%、按时办结率达 100%，满意度件群众满意率达 98%以上，到市、到省进京访同期相比减少，心连心退办件同期相比减少。

###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①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思想阵地。深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及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②持续抓好《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结合信访业务、乡村振兴等工作及法治宣传活动，深化《信访工作条例》的宣传和落实工作。

③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强化县信联办职能职责，统筹推进信访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助力乡镇联席

会议规范运行，推动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化解。

## 2. 坚持大局意识，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根据中省市统一安排部署和工作要求，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职责任务，抽调精干力量，强化统筹协调，加强应急处置，全力做好全国、省、市两会等重要敏感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确保实现“三个不发生”工作目标。着力推动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完善矛盾纠纷预警和调处化解机制，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服务全县发展大局。

## 3. 以人民为中心，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①巩固“治重化积”专项成果。聚集中、省交办第一批21件、第二批2件、第三批6件重复信访事项“回头看”工作，做好回访工作，在生产生活中给予关心关爱，强化信访人思想教育稳控。

②强化重点领域重复信访事项县领导牵头包保稳控、包案化解制度。围绕更新建立的28个个体访和23个群体访积难案，统筹落实全县信访积案难案包化解包稳控专班，明确县级包案领导、责任单位、具体包化解包稳控人员。推动积难案化解工作，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信访人员吸附在当地。

③继承和发扬“四下基层”工作制度。持续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马上办、限时办、盯着办”“上一线、下访点、化积案”活动。推动解决一批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

现实的利益问题。

#### 4. 坚持守正创新，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①深入制度建设。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联系，细化信访工作“法治账图”，以岗定责定人，以制度管人，按流程办事，提升信访干部办信能力，适应新形势下对信访干部的工作要求。

②抓好业务规范化建设。持续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关于加强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的意见》《四川省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办法》（川办函〔2022〕16号）《乐山市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运行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优化流程、规范热线和信访事项办理。

③切实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网上信访系统、网络投诉平台、心连心热线服务平台、领导视频接访平台的管理维护，确保正常使用，服务信访保障工作。

#### 5. 坚持源头治理，夯实信访工作基础

①巩固全国“信访工作三无县（市、区、旗）”“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旗）”“全省人民满意窗口”成果。严格落实《进京越级访治理十条举措》精神，深入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活动（2023-2025）》。

②完善多元化共治工作格局。继续发挥德古、律师参与接访、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化解等有效工作机制，强化行政调解委员会职能职责，进一步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③严格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协调推动落实县委常委、政府常务会和部门党组会定期研究信访工作制度。

④加强信息预警和矛盾排查。完善重要敏感信访信息通报报告机制，按期编发《峨边信访》《峨边心连心》周报，按季在县域政治生态监测系统录入责任单位信访事项办理和群众走访情况，半年进行一次信访形势分析，妥善处置信访舆情。

## 6. 强化作风建设，打造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

①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持续抓好主题教育、党性教育，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巩固用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强学习、搞好调研、推进工作。

②提升干部队伍能力建设。组织开展工作信访系统干部培训，强化落实轮岗交流、挂职锻炼、学习研讨等能力提升工作。

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倾向性和苗头性工作。

##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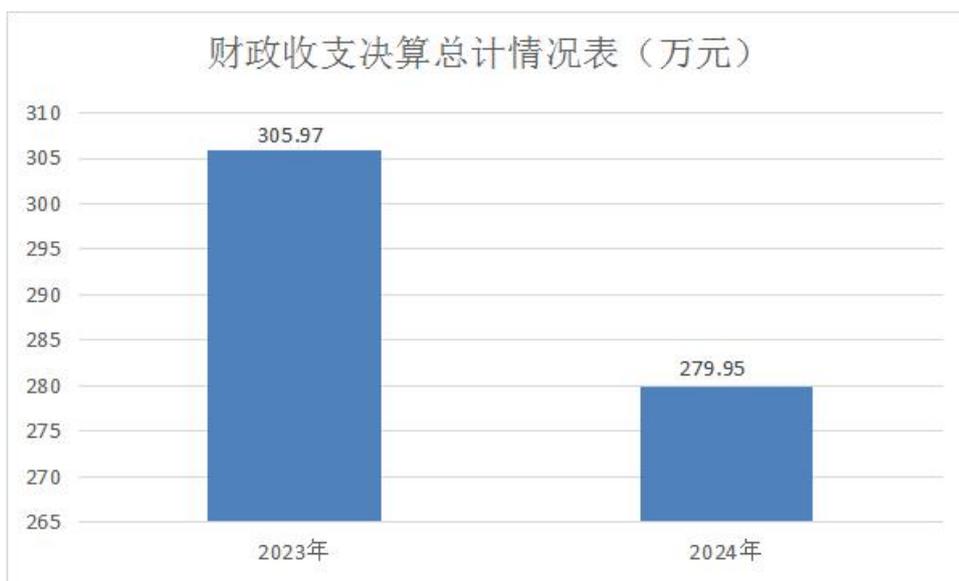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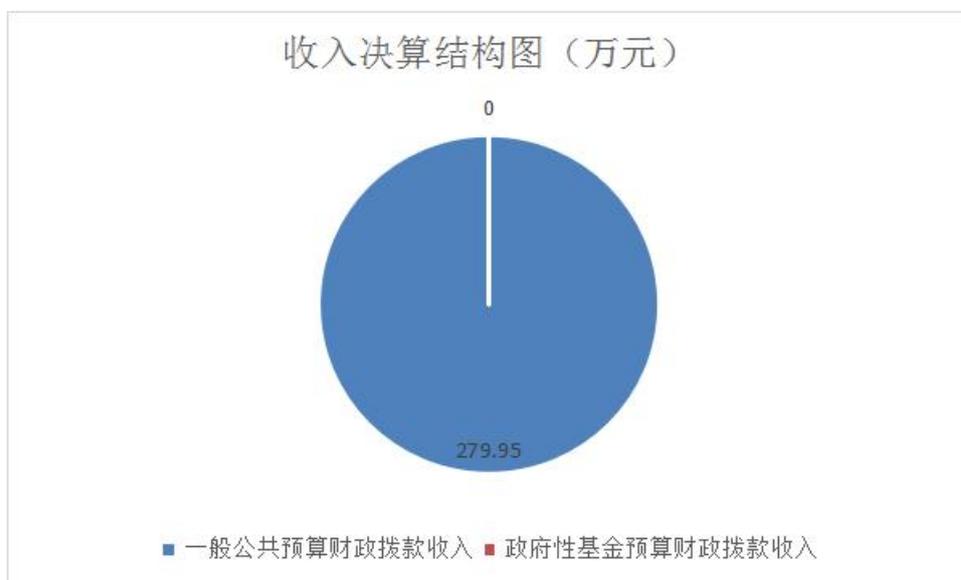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9.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6.02 万元，下降 8.5%。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精减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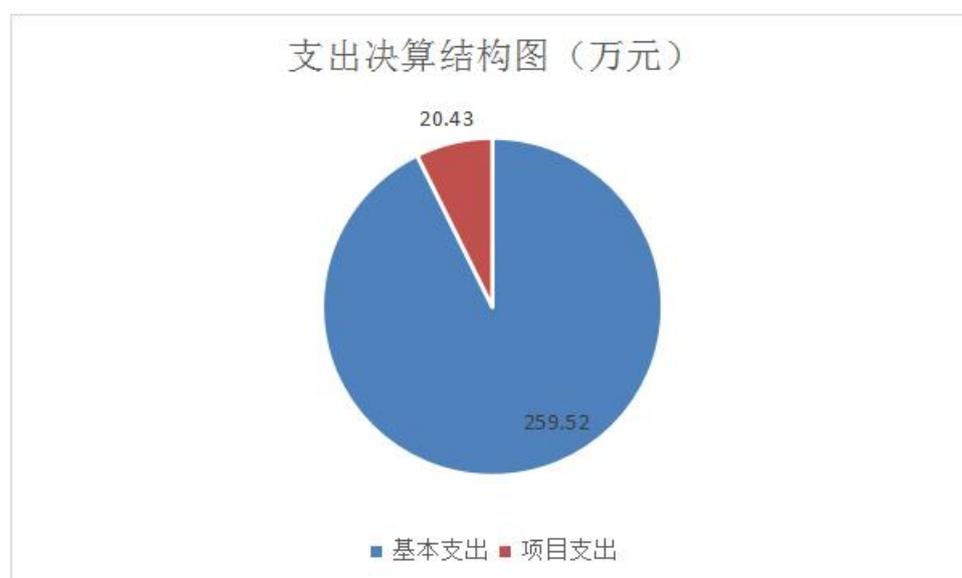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79.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9.9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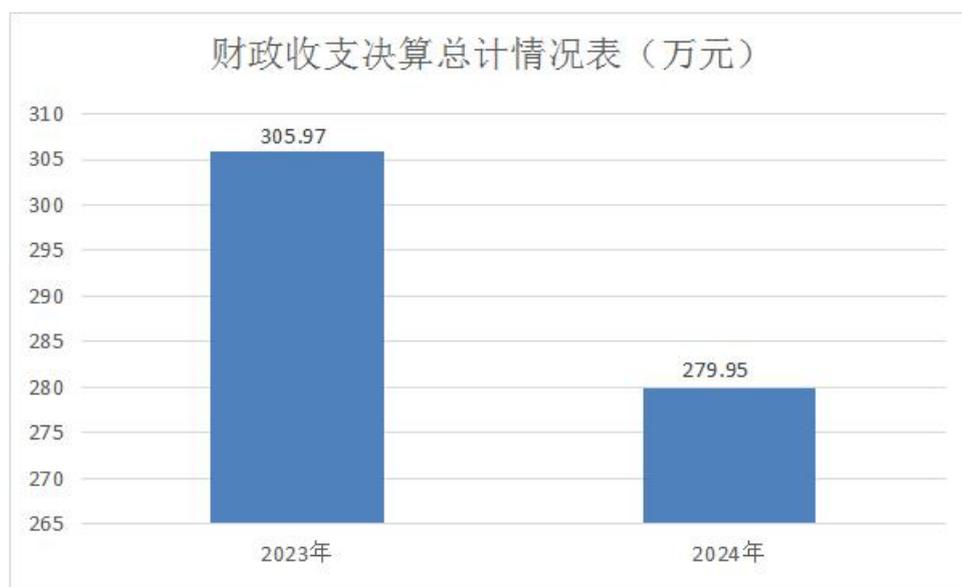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7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52 万元，占 92.7%；项目支出 20.43 万元，占 7.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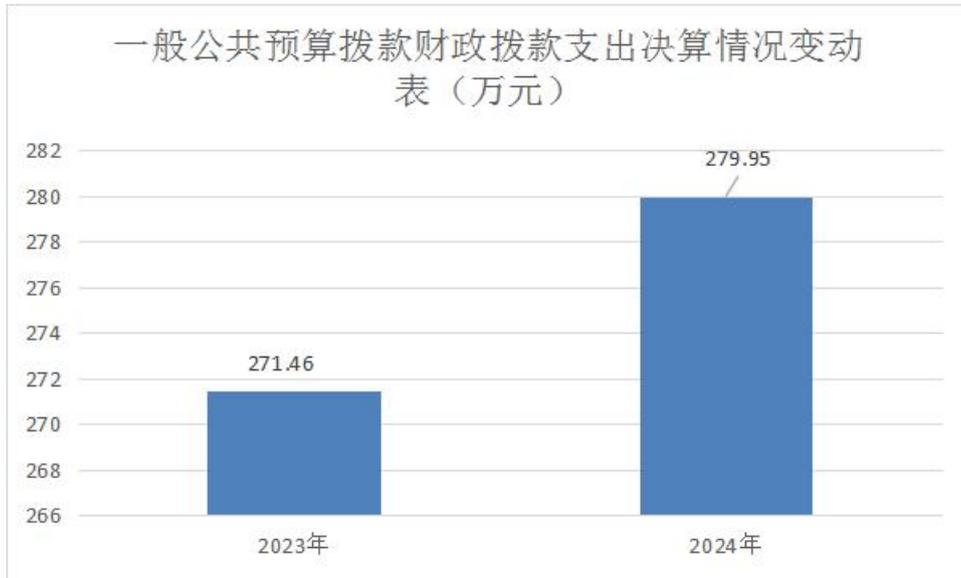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9.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62 万元,下降 8.5%。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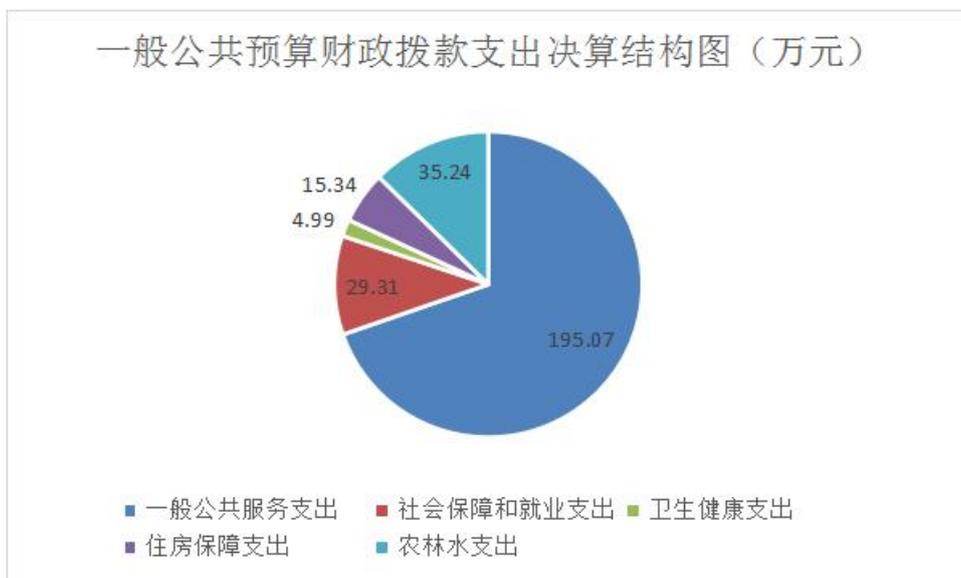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9.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9 万元，增长 3.13%。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单位项目资金财政拨款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9.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195.07万元，占69.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31万元，占10.47%；卫生健康支出4.99万元，占1.78%；住房保障支出15.34万元，占5.48%；农林水支出35.24，占12.59%。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79.9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2.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20.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支出决算为 15.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农林水支出 (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项)：支出决算为 35.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9.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2.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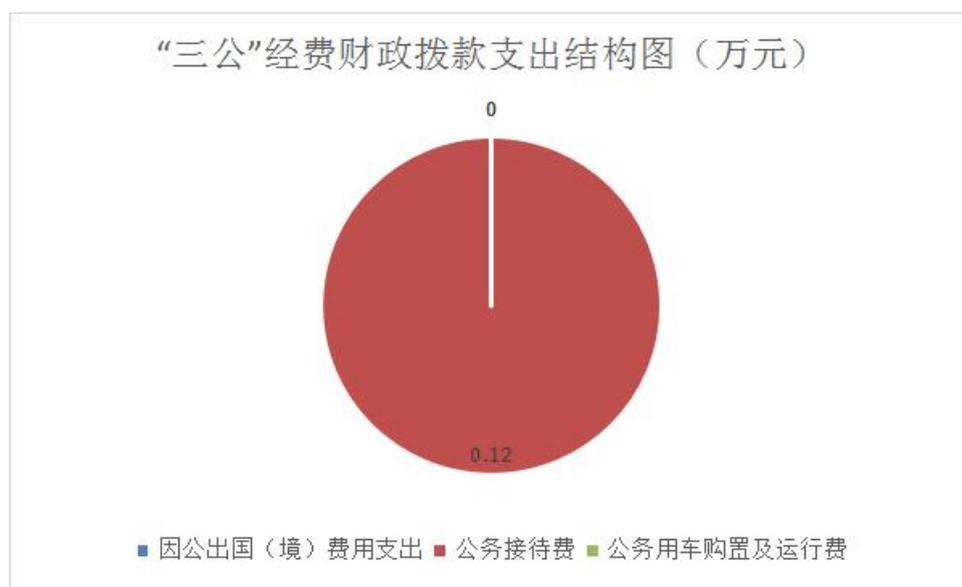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0.03 万元，增长 33.3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

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3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本年来我单位检查工作的上级领导部门人员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信访局领导到我县调研本县信访法治化工作开展情况。省市到我县检查省市领导共 11 人，公务接待 1 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县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7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0.64 万元，下降 1.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减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县信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县信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信访稳定经费 1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信访稳定经费、1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县信访局 2024 年的各项预算金额准确、科目设置精细、经费使用合理，作用成效显著，充分发挥了信访应有的职责，保障社会和谐，促进社会满意度提升。信访稳定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4 年实施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申报合理，实施有序，成效明显，提升社会满意度达 98%，群众满意度为 98%。（具体见

第四部分附件) 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指除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项目支出以外的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5.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简称县信访局）为行政机关，一级预算正科级单位。单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党组成员 1 名，中层干部 4 名，行政编制 7 个；内设办公室、接待室、督办股、网络投诉股；下属事业单位：峨边彝族自治县群众工作中心（包含心连心服务热线），事业编制 8 个。

#### （二）机构职能。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以下简称县信访局）职能简介：根据峨委办〔2019〕38 号文件批复的三定方案，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以及网上信访事项，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的建议。

（2）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 协调处理跨乡镇和县级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县级各部门信访工作和各乡镇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4)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 了解并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指导全县信访工作机构办公自动化建设。

(6) 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7) 承办县政府信访复查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8)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县信访局经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行政编制 7 人，实有人员 3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7 人；编外聘用人员 8 人（驾驶员 1 人，保洁员 2 人，热线接线员 5 人）。年末实有人数共 18 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县信访局 2024 年财政预算资金收入是 279.95 万元，财政拨款占 100%。基本支出收入为 259.52 万元，项目资金收入为 20.43 万元。

**（二）支出情况。**县信访局 2024 年财政预算资金支出 279.95 万元，财政拨款占 100%。基本支出收入为 259.52 万元，项目资金收入为 20.43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县信访局 2024 年决算无结转结余资金。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县信访局单位性质为综合协调部门，2024 年县信访局根据工作需要以及人员情况进行了资金预算，并对除人员基本经费以外的资金依照其使用作用进行了精细化编制。还制定了保运转的行政指标体系专项预算管理项目 1 个，确保 2024 年度全局工作的顺利开展和完成。

2024 年县信访局基本支出为 259.5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薪金及各项保险缴费、福利和日常工作时的接待、办公支出。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项目支出为 20.4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按市信联办安排到京、到省的值班值守和特殊敏感时期开展信访稳定工作、处置突发事件、带案下访督查督办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2.预算管理。2024 年县信访局全面完成了县委、县政府规定和市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年初资金预算精细、明晰，资金使用准确、量入为出，资金用途与支出要求相匹配，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率、合理化。资金使用无违规、预警记录现象。

3.财务管理。2024 年县信访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和政府

会计制度开展财务工作，进行财务管理制度、实行量入为出，资金使用规范，不超预算、范围支出，财务岗位设置合理，不相容岗位严格进行分离，

4.资产管理。2024年信访局资产总量为17.9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2.07万元，固定资产5.86万元。）。人均资产变化率3.82%，资产利用率100%，2024年我单位固定资产主要是单位办公所用的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均在使用无闲置办公品。无房屋、土地、车辆等重要资产。

5.采购管理。2024年我单位未采购任何办公用固定资产。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县信访局2024年特定项目1个为信访稳定经费，经费支出为20.43万元。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0.4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

1.项目决策。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申报合理、入库及时、目标设置精准、项目执行到位，无偏差。

2.项目执行。围绕资金执行导向、项目调整、执行结果进行绩效分析。

3.目标实现。信访局稳定经费2024年共支出20.43万元，完成了2024年度完成常规性驻京驻蓉各2个月；完成全国及省市县四级“两会”8次和县庆期间信访稳定保障工作；督查督办信访件312件；信访案带案下访615次，参与重大活动信访工作33次；敏感时期、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稳定工作51次；处置群体性、突发性事件17次，化解信访积

难案 7 件，部分化解 9 件，促进社会环境和谐。完成了当年目标任务无偏差。

###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为整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防范风险，2024 年县信访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科学研判。进行各风险点排查，对各风险点进行防控，制定相关制度，确保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

2024 年度县信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及各相关部门的有力支持帮助，顺利完成本年度的全部信访工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帮扶、环境整治等工作任务与临时性工作以及市信访局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并按财政要求及时对相关资料信息进行了公开。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县信访局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整体、项目和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开展了对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经对本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自评 100 分，绩效评价得分：98 分，评价结果：优。

### **（二）存在问题。**

由于信访工作的可变因素多造成项目资金预算和经费预算精细化不够。

### **（三）改进建议。**

1. 加大对资金的预算精准度和使用前瞻性预算。
2. 提高资金的支付。
3. 进一步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大对资金风险点的防控。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部门 打分	备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整体 评价	样本 评价	定性 评价	定量 评价		
部门 预算 项目 绩效 管理 (70 分)	目标 管理 (40 分)	目标 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10	
		目标 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动态调整 (20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			√	5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5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 (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5	
绩效结果应用 (30分)	内部应用 (10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10	
	信息公开 (10分)	自评公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3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b>部门整体自评得分</b>									98	

#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 2024 年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是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以下简称县信访局）的单位专项保行政运行预算项目，县信访局负责对单位预算专项信访稳定经费项目实施管理。是根据单位实际工作要求实施至今。

2.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是根据本单位工作职能职责安排进行的立项项目，资金申报依据是按照职能职责对该项目工作具体要求、开展时间期限安排进行的预算。

3.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资金管理是按实所需支付。

资金的使用范围：2024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为全县。资金主要用于带案下访、督查督办信访件、化解信访积案难案和在全县开展重大活动及敏感时期、重要节点、处置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所产生的经费支出。

4.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资金分配按办公费和差旅费两种经济科目进行使用。办公费主要是解决因信访问题产生的办公费、化解信访积案、难案的经费支出；差旅费是带案下访、督查督办、处置相关信访事项按实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实施的主要目的是为民解难、为党分忧。通过多渠道收集群众意见建议进行工作指导，以及及时化解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排除矛盾隐患，更好地促进社会和谐。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信访稳定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资金 20.43 万元，资金分配为办公费、差旅费两类。经费管理事项均按实报销。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是按单位职能职责而设立：2024 年信访稳定经费支出 20.43 万元。具体工作情况：2024 年县信访局共接待来访群众 724 件次 1777 人次，现场处理完成 471 批 1562 人次，转交办 52 批 215 人次，办理群众来信 16 件；办理群众网上投诉 82 件。做到了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 100%、群众评价信访部门参评率 96.99%、满意率 99.22%，群众评价责任单位参评率 96.04%、满意率 95.88%。3. 认真办理心连心热线，切实维护群众权益。2024 年心连心服务中心共交办群众诉求 3970 件，办结率 98.67%，回访群众满意率 98.02%。4. 及时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 13 起。突发性事件 4 件，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和谐与稳定。5. 靶向攻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完成全国及省市县两会等信访稳定工作 8 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庆、自治县

成立 40 周年庆等重大活动以及省委巡视组驻峨边期间，全面排查各类矛盾纠纷，靶向攻坚维护重大敏感节点的稳定，信访稳定安全保障工作实现了“三个不发生”。6. 扭住去存量控增量，深化源头治理，深入开展信访问题化解“百日攻坚”行动，已成功化解 7 件，部分化解 9 件，其余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7. 全年完成信访事项督查督办 312 次，带案下访 615 次，有力推动信访事项的化解。8. 拓宽信访渠道，实行阳光信访保障领导接访 249 次；参加中央、省、市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 12 次，信访会议 3 次，保障全县信访工作政令畅通。顺利完成市信联办安排的驻蓉值班值守 2 个月工作，接返群众 57 人次。9. 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的乡村振兴帮扶、环境整治等其他工作。

2.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适应本单位工作需要安排的长期性工作支出经费，与工作实际相符，申报合理可行。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该项目设置合理，与工作实际需要相符，自评打分 98 分，综合评价：优。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评价重点是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及社会满意度。

### **（三）评价方法。**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根据其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主要采

用单位自评法和问卷调查评价。

####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分管领导总体负责，接待群众来信来电来信人员的工作人员负责进行评价收集。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申报合理、入库及时、目标设置精准、项目执行到位，无偏差。

2.项目管理。信访稳定经费项目量入为出，项目使用设为办公费和差旅费，经费实行据实报销方式：由报销人填报，财务审核、分管领导复核签字、主要领导签批方式执行管理。

3.项目实施。信访稳定经费项目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开展。

4.项目结果。2024年实施该项目具体工作：共接待来访群众724件次1777人次，现场处理完成471批1562人次，转交办52批215人次，办理群众来信16件；办理群众网上投诉82件。做到了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100%、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100%、群众评价信访部门参评率96.99%、满意率99.22%，群众评价责任单位参评率96.04%、满意率95.88%。

3.认真办理心连心热线，切实维护群众权益。2024年心连心服务中心共交办群众诉求3970件，办结率98.67%，回访群众满意率98.02%。4.及时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13起。突发性事件4件，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和谐与稳定。5.靶向攻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完成全国及省市县两会等信访稳定工作8

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庆、自治县成立 40 周年庆等重大活动以及省委巡视组驻峨边期间，全面排查各类矛盾纠纷，靶向攻坚维护重大敏感节点的稳定，信访稳定安全保障工作实现了“三个不发生”。6. 扭住去存量控增量，深化源头治理，深入开展信访问题化解“百日攻坚”行动，已成功化解 7 件，部分化解 9 件，其余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7. 全年完成信访事项督查督办 312 次，带案下访 615 次，有力推动信访事项的化解。8. 拓宽信访渠道，实行阳光信访保障领导接访 249 次；参加中央、省、市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 12 次，信访会议 3 次，保障全县信访工作政令畅通。顺利完成市信联办安排的驻蓉值班值守 2 个月工作，接返群众 57 人次。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为保运转的行政运行项目，主要是为开展正常的信访业务设立，确保信访稳定工作健康有序进行。

## **四、评价结论**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申报合理，实施有序，成效明显。预算未使用的项目预算资金，由财政收回。自评结果：优。

## **五、存在主要问题**

信访稳定费项目实施问题：项目的经费预算因每年工作任务不能达到精准诵读，所以经费预算上有所偏差。

## **六、改进建议**

提高工作任务的前瞻性预判，促进工作的更好开展。简要阐述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结论，包含评价总分、项目实施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3222T000000243445-信访稳定经费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本级				实施单位 (盖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市信联办安排的常规驻京驻蓉各 2 个月；完成全国及省市县四级“”两会“”8 次信访稳定工作；督查督办信访件 300 件；信访案带案下访 400 次，参与重大活动信访工作 30 次；敏感时期、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稳定工作 50 次；处置群体性、突发性事件 20 次，促进社会环境和谐。				2024 年度完成常规性驻京驻蓉各 2 个月；完成全国及省市县四级“”两会“”8 次和县庆期间信访稳定保障工作；督查督办信访件 312 件；信访案带案下访 615 次，参与重大活动信访工作 33 次；敏感时期、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稳定工作 51 次；处置群体性、突发性事件 17 次，化解信访积难案 7 件，部分化解 9 件，促进社会环境和谐。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00	20.43	20.4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	20.43	20.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及省市县“”两会“”信访稳定工作	≥	8	次	8	5	5	

			常规性驻京驻蓉	≥	4	月	2	10	9	由于市信联工作调整,2024年度未安排驻京值班工作任务。
			开展督查督办信访件	≥	300	件	312	10	10	
			化解信访积案、难案件数	≥	10	件	16	5	5	
		时效指标	维持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好		好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	98	%	98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6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	25	万元	20.43	10	9	由于市信联工作调整,2024年度未安排驻京值班工作任务,所以资金调减。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申报合理,实施有序、成效明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进一步提高资金预算精细化和实施风险点管控。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